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函〔2022〕22号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0485号提案的答复

张继宏委员：

您好。您与王丽梅委员联名提出的《关于将中国煤炭地质总局、中煤集团、中国煤科集团总部迁入山西太原，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二、关于将中国煤炭地质总局、中煤集团、中国煤科集团总部迁入山西太原的情况需要对您说明的是，疏导非首都功能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驻京央企总部外迁是落实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的具体体现。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央企总部落户山西工作，并已就相关工作做出了安排部署。

三、关于您提出的“强化顶层设计和机制建设，吸引央企总部落户山西太原”的意见和建议，目前，根据省领导批示，省发

改委、省国资委等有关部门已组成工作专班与国家相关部委保持常化沟通对接。下一步，我们将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相关工作。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姚力坤

承办人：赵 芮

联系电话：0351-4117286

